

证券代码：603488

证券简称：展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0

##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23日、7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控制权变更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制权转让事项交易双方尚未完成标的股份的登记过户程序，《表决权委托协议》、《表决权放弃承诺函》中所约定的事项尚未生效，公司控制权转让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目前仅披露了预案，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和评估机构，相关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工作，对标的资产伯坦科技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资产重组标的公司股东仅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等核心条款尚未确定，后续双方能否就交易条款能达成一致存在不确定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交易能否顺利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公司近日股价涨幅较大，截至目前较7月1日收盘价涨幅已达77.85%，公司目前筹划的事项后续进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相较于异常波动前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培荣、常呈建、杨一农及大股东奚方、丁煜于 2020 年 7 月 5 日与青岛硅谷天堂宏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坦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奚方、丁煜分别与宏坦投资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宏坦投资将持有公司 5.53%的股权并拥有 26.95%的表决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金培荣、常呈建、杨一农合计持有公司 26.61%的股权，继续保留 15%的表决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王林江和李国祥。

2020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开市起复牌。

以上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了涉及以上控制权转让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媒体报导和市场传闻外，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导或市场传闻。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控制权转让事项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制权转让事项涉及股份协议转让、表决权委托和表决权放弃等安排，交易事项较为复杂，其中宏坦投资本次控制权转让交易后直接持股比例仅为 5.53%，持股比例较低。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完成合规性审核后才能办理股份登记过户，因此交易双方尚未完成标的股份的登记过户程序，《表决权委托协议》、《表决权放弃承诺函》中所约定的事项尚未生效，公司控制权转让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仅披露了预案，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和评估机构，相关中介机构已进场开展工作，对标的资产伯坦科技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与资产重组标的公司股东仅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等核心条款尚未确定，后续双方能否就交易条款能达成一致存在不确定性。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交易能否顺利推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3、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近日股价涨幅较大，截至目前较 7 月 1 日收盘价涨幅已达 77.85%。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公司目前筹划的事项后续进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涉及以上控制权转让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外，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将密切关注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事项，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公开澄清或说明。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